

[報考文憑試](#)

[考務安排](#)

[閱卷與評級](#)

[校本評核](#)

[評級與成績匯報](#)

[覆核成績](#)

[文憑試的國際認可及國際考試](#)

[文憑試統計資料](#)

[其他](#)

報考文憑試

1. 中四學生能否以自修生身分應考中文科以爭取公開試的經驗？得出的成績會否影響往後以中六考生身分應考的文憑試成績？

有關自修生的報考資格，可瀏覽考評局[網頁](#)。正在修讀本地高中課程的中四學生，除非有特殊原因，一般不會獲批准以自修生身分提早報考。

考生若重考文憑試，其過往的文憑試成績，不會影響其於應屆文憑試的評級。而在大學收生方面，「大學聯合招生辦法」（聯招）會參考考生的所有公開考試成績以處理其入學申請，不同院校或學系有不同的計算方法，如有需要可向有關院校查詢。

2. 考生可否報考學校沒有開辦的科目/科目中的選修單元？

學校考生不能同時以自修生身分報考文憑試。學校考生報考任何科目/科目中的選修單元，必須得到校長的批准；一般來說，學校可替考生報考該校沒有開辦的科目/科目中的選修單元。然而，如考生透過學校報考自修的科目設有校本評核，考生亦需要進行校本評核，因此建議考生盡早與學校商討報考及校本評核的安排。

3. 如考生計劃於 2022 年報考丙類(其他語言科目)考試，應該何時報考？

丙類(其他語言科目)考試包括法語、德語、印地語、日語、西班牙語及烏爾都語六個科目，一般於每年 6 月接受報名。

4. 如學生完成中五課程後轉到職業訓練局繼續進修，可否再報考文憑試？

職業訓練局並不是考評局的與考學校，如學生符合自修生的[報考資格](#)，便可透過[香港中學文憑考試網上服務](#)報考文憑試。

5. 大學是否認可文憑試的所有科目，例如視覺藝術科？

文憑試的所有科目均獲本地大學承認，然而大學不同學系的收生及計算文憑試科目的分數準則不盡相同，有關收生要求及詳情可向相關大學查詢。

考務安排

6. 考評局分配試場有什麼準則？在什麼情況下，考生可能要跨區應試？

學校是考評局舉辦公開考試的重要合作夥伴，我們每年均會就試場安排致函各與考學校，要求各區學校確認可提供場地的日期、課室數目及樓層等資料，並會與學校作出商討及協調，以編配試場。

除了語文科的口試、實習科目及報考人數較少的科目，我們會視乎試場的供應，盡量按考生選擇的地區分配試場。在分配語文科口試的試場時，考評局會將選擇不同地區的考生編入一個較大的區域組別，以避免同一學校的考生於同一組別應考。文憑試「報考須知」已列明有關安排。至於兩個語文科的聆聽考試，我們在選擇試場時首要考慮其接收收音機廣播的質素。

7. 考試時間表是如何編制呢？

在編排 24 個甲類科目之考試時間表時，除顧及學校教學安排的需要，必須在指定時段內完成考核、閱卷及評級的程序，以如期於 7 月中之前發放考試成績，配合考生升學及大學聯合招生辦事處和其他持份者的需要。

考評局在制定個別科目的考試日程表時，會考慮以下因素：

- 核心科目的考生人數眾多，尤其語文科的卷別較多，所需閱卷的時間亦較長，因此核心科目的考試需安排於整段筆試前期舉行；
- 設有校本評核的選修科目(例如視覺藝術科、理科等)須進行校本評核的調分程序，故亦會安排於筆試較前期舉行；
- DSE 考期不時與復活節假期重疊，我們會於復活節公眾假期前後，盡量安排考生人數較少的選修科目考試，以平衡試場及監考人員的供應情況。
- 考評局會模擬不同科目組合進行數據分析，旨在令連續兩至三日應考的考生人數減至最少，務求令考生不會感到太吃力。

8. 父母當然最關心子女的身體狀況，如考生在 DSE 期間身體抱恙或遇上突發事情而未能應考可以怎麼辦呢？如考生因突發事故如交通意外等未能趕及到原定試場，可否前往最就近試場應考？

➤ 考試期間生病

DSE 的筆試不設「補考」，但考評局會協助病情嚴重的考生。如考生因病留院而未能出席考試，若獲得主診醫生同意，考生可申請在醫院應考。考生或其家人應在有關科目開考前最少一個工作天，攜同由考生簽署的授權書及有關證明文件到考評局申請。

另外，如考生在考試期間感到不適，可選擇在試場學校的醫療室稍作休息，再繼續應考，但不會獲額外「補時」。如考生需送院治理，試場主任會提供協助，並聯絡考評局和提交報告。如考生因病未能出席考試，可於考試日後 21 曆日內向考評局申請「成績評估」(只適用於已應考有關科目至少一卷筆試的考生)或「科目評審成績」(只適用於學校考生)，並提交醫生證明書正本。

➤ 其他情況

因特殊情況(如代表香港參加國際比賽)而未能出席考試，考生應盡早向考評局呈交證明文件申請作特別處理。考試舉行當日，

考生如因突發事故(如被困升降機、交通意外) 而未能準時到達試場，將不會被扣分。

考生不幸於前往試場途中遇上突發事故，可瀏覽考評局網頁或致電考評局公開考試資訊中心(3628 8860)，查詢最就近的試場，繼而轉往該試場應考。在文憑試期間，中心的辦公時間將提早至每天早上 7 時 30 分。此外，如因天氣或突發事故引致大部分考生未能準時到達，試場主任可因應情況延遲 15 分鐘開考。

9. 聆聽考試是否需要自備收音機？規格要求又是如何？

聆聽考試錄音由電台或紅外線接收系統廣播；在透過電台廣播的試場，考生可使用能收聽 FM 電台廣播的耳筒式收音設備，其他電子儀器(包括但非只限於多媒體播放器、藍牙/ Wi- Fi 設備、手提電話、內置於耳筒的收音機等)均不可使用。

在使用紅外線接收系統廣播的試場，考生不需要攜帶收音機，但必須自行攜帶耳筒到試場應試。准考證會列明考生應考語文科聆聽部分的試場所使用的廣播方式，有關語文科聆聽部分須知，可瀏覽文憑試考生手冊。

10. 考生應考聆聽考試時若遇到問題，如噪音、接收問題等，應怎樣做？

考評局已促請試場學校為考生提供合適的環境應試，並按照既定的考試程序進行考試。若考生於試場多番嘗試後，聆聽接收效果仍不理想，請盡快舉手向監考員要求前往「特別室」應試。如因接收問題或收音機和耳筒不能正常運作而前往「特別室」，不會被扣分。如考生在應考期間遇到一些特別情況或疑問，應該即時向監考員提出，以便他們盡快為你提供所需協助；若考生沒有即時在試場作出報告，而於考試後才向考評局報告將不獲受理。有關就試場情況作出報告的安排，可參閱考生手冊。

語文科考試一般分兩天舉行，聆聽考試會安排於第二天進行。我們建議考生可於第一天考試完結後，在試場測試用於聆聽考試的收音機的接收情況。

11. 如考生有特殊學習需要，語文科聆聽考試會如何安排？如考生今年成功申請特別考試安排，若下年以自修生身分報考，需重新申請特別考試安排嗎？

有特殊學習需要的考生可申請於中國語文科及英國語文科聆聽部分，獲較長及／或較多的停頓時段。在特別試場應考語文科聆聽部分的考生（包括在原校應考的考生）無需攜帶收音機應試，聆聽部分所需的設備（例如：紅外線接收器、USB 播放器）及耳筒（適用於以紅外線接收系統廣播的特別試場）由考評局或考生的原校提供。在以紅外線接收系統廣播的特別試場應考的考生可選擇使用自攜的耳筒。聽障考生如需使用助聽器，應自備助聽器到試場。非常嚴重聽障的考生可獲豁免應考中國語文科及英國語文科聆聽部分，詳情可瀏覽考評局網頁。

有特殊學習需要的考生以自修生身分報考，不論曾否參加文憑試並成功申請特別考試安排，如有需要，均須重新申請有關安排。有關文憑試特別考試安排的詳情，可瀏覽考評局網頁。

12. 如考生在語文科口試中沒有按程序發言，例如唱歌，會否影響同組考生的成績？

如考生在應考語文科口試時沒有按程序發言，主考員會作出適當跟進。口試過程會被錄影，如有證據顯示有考生因被同組其他考生的行為影響，以致未能正常考試，考評局可安排受影響的考生重考。

閱卷與評級

13. 每年有數以千計的老師參與閱卷，他們各有不同資歷，考評局如何確保閱卷的標準一致準確？

考評局設有嚴謹的閱卷程序，確保質素：

統一評卷標準會議

- 在正式評卷前，各科的試卷主席會召開「統一評卷標準會議」，評閱及比較樣本答卷，達成評分準則及標準的共識，如有需要亦會修訂評卷參考。

閱卷員會議

- 之後，他們會於「閱卷員會議」向所有閱卷員解釋評核目的及各題目的要求，並讓閱卷員評改樣本答卷以掌握評卷準則，以及能深入理解及運用評卷參考，才開始改卷。

雙評制

- 文憑試有七個科目採用雙評制，包括中國語文、英國語文、通識教育、中國文學、中國歷史、視覺藝術及英語文學。以通識教育科為例，最少由兩名、最多四名閱卷員獨立評核考生於每道題目的答案，力求客觀。
- 一份答卷可分拆成多個部份，再交由不同的閱卷員評改，有些科目的試卷是某一個閱卷員只集中評改一道題目，從而增加評分的準確性。

網上評卷

- 每名閱卷員所評的答卷，須經過最少兩次由試卷主席或助理試卷主席負責的核卷程序，確保評分標準一致，並且查核評改是否無誤。文憑試採用網上評卷，系統可讓試卷主席隨時檢視評卷的進度與評分數據，亦有助監察閱卷員的評改質素。

14. 在同一科目下，以中文或英文作答的評分準則是否相同？

在設有中、英文試卷的科目，中、英文版本的試卷內容相同，考生不論以何種語言作答，均會以同一評卷標準評分。考評局不會把中文及英文作答的考生分開評級與匯報成績。而考生應考公開考試所選用的語言，亦不會記錄在成績通知書或證書上。

15. 有不少考生擔心，在制定通識科評卷準則時，會否含有主觀成份？會否因考生的立場與閱卷員不同而被扣分？如何確保閱卷公平公正？

通識科的考題在於評核考生的知識、概念和不同思維能力，例如對議題有充分理解，辨識當中的矛盾，能從多角度觀察和分析議題，並以充分的知識、相關的例子及證據支持自己的論點。考試並不要求考生支持某一特定的觀點和立場。

為讓考生得到公平的評核結果，文憑試有七科採用雙評，雙評制用於主觀性較強的卷別，包括中國語文(卷二寫作能力及卷三聆聽及綜合能力考核當中的綜合能力部分)、英國語文(卷二寫作能力及卷三聆聽及綜合能力考核當中的綜合能力部分)、通識教育、中國文學、中國歷史、視覺藝術及英語文學。兩位閱卷員將分別獨立評分，若兩個分數有明顯差異，將交由第三位閱卷員評卷；如分數仍有顯著差異，會進行第四次評卷，盡量令評分更為客觀。在雙評制下，一般會選取最接近及最高的兩個分數相加，作為該答卷的基本得分。

16. 考評局如何確保閱卷員及口試主考員的水平？

文憑試閱卷員及口試主考員大多為中學教師，考評局在聘任時透過計分制度，評估申請者的教學年資、學歷、評卷經驗等，擇優取錄；每年並會預留約一成的名額予合資格但從未出任閱卷員的教師。

閱卷員須接受培訓才可參與閱卷工作。在開始閱卷工作前，我們會召開閱卷員及口試主考員會議，讓他們掌握評分標準，並統一對評卷參考的理解。閱卷過程中亦會由助理試卷主席抽樣檢視已評核的答卷，如發現有異常情況會作出跟進，包括會見閱卷員以釐清對評卷標準的理解；若有嚴重偏離評卷標準的情況，會停止有關閱卷員的閱卷工作並重閱相關答卷，以確保評卷質素。

而語文科口試的試卷主席會到不同的試場，監察口試主考員的評分是否與評分標準一致。每個試場的助理試卷主席亦協助監察口試主考員的評分。如試卷主席或助理試卷主席發現主考員的評分與標準有偏差，會即時向主考員給予回饋，並要求主考員調整評分尺度。所有口試過程均有錄影，考評局會將考生分數進行統計，如發現評分有異常，我們會將錄影片段交予資深的口試主考員再作評分。

17. 考生在應考以中文作答的試卷時，能否使用簡體字？考生的字體過於潦草，考評局會如何處理有關答卷？會否因有錯字或別字而扣分？

在應考以中文作答的試卷時，可用合乎規範的簡體字，即中國國家語言文字工作委員會最新頒布的《通用規範漢字表》內所列的簡體字。而考生作答時字體必須清晰，如字體過於潦草而無法辨認，影響閱卷員理解其答案，可能因此而失分。

在中國語文及英國語文以外的科目，考生作答時有錯字或別字，如有關錯誤不影響答案的關鍵字詞，或影響閱卷員理解考生的答案，一般不會就錯/別字而扣分。

18. 文憑試採用網上評卷，如考生使用塗改液更正錯處會否影響答卷掃描效果？又可否使用鉛筆作答？

我們建議考生修改答案時可選擇以原子筆刪除錯處，以免使用塗改帶或塗改液後或會忘記填補答案，及在未乾透的情況下書寫，致字體模糊或答案不完整。答卷掃描影像質素不會因考生使用鉛筆或原子筆作答而受到影響，然而，使用擦膠更正錯處時，如不能徹底擦去鉛筆的痕跡，掃描時有關位置的影像，有機會出現字體重疊的情況。因此，我們建議考生使用鉛筆作答時，如需更正必須使用擦膠徹底擦淨原有文字，或可選擇以鉛筆刪去錯處。

19. 為甚麼英國語文科卷一及卷三設深、淺部份？其他科目，例如通識科是否都可以設深淺卷？

由於本地學生的英文能力差異較大，因此設有深淺卷安排，配合不同能力考生的需要。考生於英國語文科卷一閱讀及卷三聆聽與綜合能力兩卷，須作答 A 部分的必答題，和選答 B1 (較易部分)或 B2 部分(較難部分)的題目。B1 部分的試題較淺易，未能涵蓋第 5 級的能力要求，故選答 B1 部分的考生於有關卷別最多可獲第 4 級成績；而 B2 部分則涵蓋各等級的能力要求，故考生最高可考獲 5**級。

英國語文科卷二寫作及卷四說話能力則不設深淺卷安排，因為即使採用相同的題目，閱卷員可透過評閱考生的文章或小組討論的表現，評估及辨識考生的能力高低。

通識教育科亦一樣，考生是以議論文形式作答，從中表現對議題的理解、多角度分析等不同能力，因此無需設深淺卷亦可辨識及評估不同能力考生的表現。

校本評核

20. 校本評核的分數會按學校考生於公開考試的成績來調整，是否只會調低而不會調高？

校本評核是指在日常學與教過程中，由學校任課教師評核學生的表現，分數亦會計入其文憑試的成績，旨在評核一些未能透過紙筆考試評核的能力，全面地評估學生的表現。

文憑試有 [14 科](#) 實施校本評核，大部分科目會參考整體學生於公開考試的表現，透過統計方法進行分數調整，並會檢視學生的課業樣本作參考。至於部分評核內容與公開考試表現較不相近的科目(如視覺藝術科)，則會採用專家判斷調整方法，即由專家小組檢視學生習作樣本並建議分數調整幅度。

校本評核的分數調整以學校為單位，向上或向下調整學校學生的校本評核平均成績及其分布，並非以個別考生的文憑試成績來調整其個人的分數，亦不會影響考生的校本評核分數於校內的排名。

有關校本評核分數調整的詳情可瀏覽考評局網頁並參閱相關[小冊子](#)。

21. 校本評核有否設機制，防止學校可能有個別老師偏私/評分不公？

在施行校本評核時，考評局採取以下措施，令教師對評核準則的理解趨於一致：

- 編訂詳盡的指引和程序，並為教師提供足夠的專業發展培訓，協助他們熟習校本評核的運作。
- 每項評核活動均列明學習重點，並提供明確的評核準則，協助任課教師的評分標準趨向一致。
- 委任個別學科的校本評核分區統籌員，支援學校施行校本評核。

為確保不同學校的評分具可比性，考評局會透過統計方法或專家判斷，把學校呈交的校本評核分數作適當的調整。大多數科目會透過統計方法進行調分，並檢視學生的課業樣本作參考。此外，考評局亦委任分區統籌員，支援學校施行校本評核；每年並會檢視各科的課業樣本及學校實施校本評核的情況。

22. 教師可怎樣確保學生提交的校本評核習作是其本人的作品？

教師可採用下列措施以核證學生習作的真確性：

- 安排學生在課堂中或在教師的監督下，完成課業的重要部分；
- 留意學生的工作進度；
- 要求學生保存有關習作的文獻和草稿；
- 要求學生口頭匯報習作內容，如有需要，教師可向學生提問；
- 互聯網上的搜尋引擎和防抄襲軟件均可協助教師透過比較學生課業與資料來源，查證是否有抄襲行為。

23. 自修生不用進行校本評核，有關部分的分數會如何處理？

自修生若報考了設有校本評核的甲類學科，無需參與科目之校本評核部分(視覺藝術除外)，全科只計算公開考試成績。視覺藝術科之校本評核部分佔總科目成績的百分之五十，自修生須呈交作品集，以代替校本評核。

評級與成績匯報

24. 考評局經常介紹文憑試採用水平參照評級，與過去「拉 curve」方式有何分別？

文憑試採用水平參照匯報成績。水平參照是根據一套預設的能力等級來匯報考生所達到的水平。各能力等級附設有等級描述，說明有關等級典型學生所達到的能力及表現。考生所得的成績，能反映他/她所學到的知識及技能，無需跟其他考生比較，也不會受其他考生的表現而影響其所得的等級，亦不會固定各等級的人數比例。2012 年首屆文憑試制訂各等級的水平後，有關的預設等級水平將維持不變，亦可確保不同年份的水平維持不變。有關文憑試水平參照成績匯報詳情，可瀏覽考評局[網站](#)。

25. 每年文憑試各科的題目深淺不一，如題目較深會否影響考生的成績？

考評局確立了一套配合水平參照的評級制度，每科都設科目專家小組，按試卷難度、樣本答卷、考生實際表現、統計數據、等級描述等大量資料，建議每一級的臨界分數，以釐定考生須至少獲得多少分才達到某個等級。而專家小組建議的臨界分數須經公開考試委員會通過。每年各科目/卷別的臨界分數，會因應試題難度等因素而有所不同。

考評局網頁上載了各科的「[等級描述](#)」與「[考生表現示例](#)」，演繹各等級的具體要求與水平。每年考試後，考評局亦會出版各個科目的試題專輯，列明該科目的評核目標，並附有試卷、評卷參考及考生表現的評論。

26. 若考生因病未能出席考試，並已提供住院證明，如由學校申請做成績評估，會如何以校內成績為考生的應考科目評級？

考評局會個別處理有關情況，由於全港每一間中學對校內考試的評分準則都不同，因此我們不會只參考學校對個別學生的評分，而是參考該名學生的同班同學的公開試成績，然後再比較他們的校內成績，從而估算出該名生病的考生的缺席科目成績。然而，從估算所得出的評級只能達第 2-4 級。

27. 組合科目中的物理及化學單元的佔分比率是多少？

組合科學科的公開評核包括物理、化學和生物三部分。考生應根據其修讀的課程而選擇報考其中兩部分。本科有三個組合可供考生選擇：組合科學(物理、化學)、組合科學(生物、物理)，以及組合科學(化學、生物)，各單元佔整份卷的 50%成績。

覆核成績

28. 放榜後覆核成績的程序如何？如果考生想要覆核成績，有何特別的要求？

考評局設有嚴謹的機制，確保閱卷標準劃一及成績準確。如個別考生在放榜後對其成績存疑，須於成績發放後 5 曆日內(如 2019 年於 7 月 10 日放榜，成績覆核截止日期為 7 月 15 日)申請積分覆核及/或重閱答卷，學校考生需透過學校遞交申請，自修生則可自行透過網上服務申請。每名考生最多只可就四個科目申請積分覆核及/或重閱答卷。

文憑試的國際認可及國際考試

29. 如果要報讀英國或美國的大學，考生需應考哪一個國際考試？

持有文憑試成績的考生可報考英國及美國的大學，截至 2019 年 8 月，超過 280 間海外大學及院校認可文憑試成績為入學資歷，並於考評局[網站](#)公布其收生要求；考獲文憑試資歷的學生亦可直接申請報讀約 140 間台灣的大學。

而免試招收文憑試考生的內地高等院校數目，由 2012/13 學年的 63 間增加至 2019/20 學年的 112 間。免試收生計劃設有「校長推薦計劃」，詳情可瀏覽教育局[網頁](#)。

如考生想赴澳洲或英國升讀大學，亦可報考 GCSE/IGCSE 或 GCE A-level/IAL。考試分別由培生愛德思（Pearson Edexcel）和劍橋大學國際考評部（Cambridge Assessment International Education）舉辦。兩個考試機構提供不同的科目，即使相同的科目，課程大綱亦有所不同。上述考試沒有年齡限制，並於一年舉辦兩次。

如報讀美國的大學，考生可於網上直接向 ACT Inc.報考 ACT 考試，或向 College Board 報考 SAT 考試。此外，學生一般並需報考托福考試（TOEFL），證明其英語水平。另外，學生可考慮報考 AP 考試，而於 AP 考試成績理想，可獲一些美國或其他國家的大學承認為學分，以縮短修讀學士學位課程的時間。

考評局獲委託在本地舉辦以上的國際考試，詳情可瀏覽考評局[網頁](#)。

30. IGCSE 的中文及英文科考試是否不設口試，只有筆試及聆聽兩卷？IGCSE 的中文科考試於 2019/20 學年新增文言文考核內容，如何獲得詳情？可否要求中文科的參考試卷以繁體字出版？

培生愛德思（Pearson Edexcel）和劍橋大學國際考評部（Cambridge Assessment International Education）所舉辦的 IGCSE 中文及英文科考試設不同的考核形式。由培生愛德思提供的中文科考試設有口試、筆試及聆聽三卷，而英文科考試只設筆試及聆聽兩卷；而由劍橋大學國際考評部提供的中文及英文科口試只設有筆試及聆聽兩卷。

考評局[網頁](#)內的專屬國際考試網頁列出相關考試機構的網頁連結，考生或家長可到其網站查閱有關國際考試的詳情。一般來說，由考評局提供的參考試卷是繁體字版本。

31. 可否以 IGCSE 的中文科的成績完全取代文憑試的中文科成績報讀大學？

只有符合特定情況的[非華語學生](#)，在透過「聯招」報讀大專院校時，可以 GCE/IGCSE/GCSE 的中國語文成績作為「其他中文資歷」，以符合對中國語文科成績的入學要求。而本地學生應以文憑試中國語文科成績報讀大學。

文憑試統計資料

32. 考生是否只參閱考評局於每年放榜提供的統計數據，便可估算其入讀學士學位課程的機會？

家長及考生可參考每年的文憑試放榜新聞稿，當中提供應屆考試的成績統計資料。今年新增統計資料及一份附加資料，列出達到學士學位課程入學基本要求的考生積點分佈，並涵蓋「3322+2」與「3322+33」等不同的成績要求，讓考生在升學選科或聯招改選時有更全面的資料作參考。

總積點的統計只是參考資料之一，各大學或院校收生時會考慮不同因素，包括院校基本入學要求、有關課程的入學要求、錄取分數的計算方法、報名人數、學額、考生的學生學習概覽、比賽／活動的經驗及成就和面試表現等。

此外，近期大學公布的一些彈性收生安排，或部分等級獲「加分」的安排，亦不能在統計資料內反映。因此，考生應留意心儀院校及課程的指定收生要求，亦需與教師和家長商量，按自己的能力與興趣作適當選擇。

其他

33. 考生應考國際教育文憑(IB)是否較文憑試更易取得高分，從而有較大機會被大學取錄？大學在收生時會怎樣考慮 IB 及文憑試的水平？

文憑試與 IB，無論在學制、課程、評核模式、成績匯報機制均各有不同，不能直接比較其成績及水平。而取得各等級的考生比例多寡，主要取決於當屆考生在該科的實際表現，不能與該考試或科目的水平或難度直接掛勾。以 2019 年文憑試英國語文及英語文學科成績為例，前者獲得第 5 級的考生人數比例為 9.2%，而後者獲得第 5 級或以上的考生人數比例為 22.3%，然而，這並不代表英語文學科的考核要求比英國語文科淺易，而是因為應考英語文學科的考生整體表現較佳。因此，不宜單以取得某等級的考生人數比例，來比較不同考試的水平要求或深淺程度。

各院校及學系均自行訂定其收生要求及學額分配，申請人的成績只是考慮因素之一，院校在收生時亦會考慮其學術以外的成就、面試表現等其他因素。如有需要，請向各大學查詢有關收生要求。

34. 何謂「其他學習經歷」？對 DSE 考生升大學有何作用？

根據新高中課程，「其他學習經歷」是三個組成部分之一，與核心及選修科目(包括應用學習課程)相輔相成，讓學生達至全人發展。在基礎教育(小一至中三)的五種基本學習經歷所建立的基礎上，學校會為學生提供五個範疇的「其他學習經歷」機會，包括德育及公民教育、社會服務、與工作有關的經驗、藝術發展和體育發展。詳情可瀏覽教育局[網頁](#)。